

附件 1

原能會 102 年各單位
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資 料 冊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2 年 3 月 28 日

目錄

綜合計畫處.....	1
核能管制處.....	6
輻射防護處.....	9
核能技術處.....	17
秘書處.....	20
核能研究所.....	2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30
輻射偵測中心.....	35

綜合計畫處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綜合計畫處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 底止	迄 12 月 底止
1、提升政策 推動協調 服務效能 (40%)	1. 凝聚全會施政目標研析及推動作業共識 (9%)	量化資料	1. 辦理全會施政目標策略規劃及績效管理腦力激盪會議 (3%)	2 場次	3 場次
		量化資料	2. 辦理公務出國經驗分享論壇及業務精進讀書會 (3%)	2 場次	3 場次
		量化資料	3. 邀請會外創新管理領域學者專家來會專題演講 (3%)	1 場次	2 場次
	2. 妥適完成本會組改後核安管制獨立機關配套作業 (10%)	量化資料	1. 完成行政院所屬「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草案、處務規程草案及核安會籌備小組設置要點等 (6%)	3 案	3 案
		量化資料	2. 辦理組改進程及擬議新機關現況說明會 (4%)	2 場次	2 場次
	3. 妥適完成國家考試職能分析推動專案之本會相關配套作業 (6%)	量化資料	1. 成立本會國家考試相關職系職能分析工作小組並召開審查會議 (3%)	2 場次	2 場次
質化資料		2. 完成本會輻射安全及核子工程考試類科職能分析資料審議及提報作業 (3%)	100%	100%	
4. 審慎推動核子損害賠償法及原子能(基本)法修訂配套作業 (6%)	量化資料	1. 召開核子損害賠償法施行細則修正草案討論會議 (2%)	2 場次	3 場次	
	量化資料	2. 召開原子能(基本)法修訂草案討論會議 (2%)	2 場次	3 場次	
	質化資料	3. 研訂原子能(基本)法修訂草案 (2%)	80%	100%	
5. 精進 102 年度核安第 19 號演習評核配套作業 (8%)	量化資料	1. 組成核安演習評核小組及召開委員討論會議 (2%)	3 場次	3 場次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質化資料	2.完成兵棋推演及實兵演 練評核期前規劃及現場 評核作業(3%)	100%	100%
		質化資料	3.完成年度核安演習綜合 評核報告(3%)	80%	100%
2、強化涉外 事務合作 互惠能量 (30%)	1.深化本會與國際 間核能事務合作 及交流(14%)	量化資料	1.邀請國際核能機構專業 人士來台分享核安及輻 安管制經驗(2%)	2批次	3批次
		量化資料	2.推動與國際間核能管制 機關簽署雙邊合作協定 或備忘錄(2%)	1項	1項
		量化資料	3.主(協)辦與美日等國雙 邊國際合作交流會議 (2%)	1次	2次
		質化資料	4.辦理「台美民用核能合作 協定」新約簽訂前國內及 與美方協商及準備作 業,年底前完成雙方簽署 程序(6%)	80%	100%
		質化資料	5.於本會網站「國際瞭望 台」專區刊載有關國際核 能政策、公投與國內熱點 議題之國外相關案例等 重點剖析或觀察報導 (2%)	12篇	18篇
	2.強固國內核子保 防物料管控機制 (10%)	質化資料	1.獲得國際原子能總署對 我國「所有核物料均用 於核能和平用途」之年 度評等(2%)	100%	100%
		質化資料	2.完成國內核子保防物料 統計(2%)	80%	100%
		質化資料	3.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共同 召開年度核子保防業務 協調會議(2%)	80%	100%
		量化資料	4.執行國內耗乏鈾存量與 貯放安全抽查作業(2%)	15家	15家
		量化資料	5.輔導國內重水及氘化合 物使用業者最適化料帳 管理(2%)	20家	20家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3. 落實「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議」後續推動作業 (6%)	質化資料 量化資料	1. 規劃辦理兩岸工作組會議 (3%) 2. 整合資源辦理工作業務交流會議及研討會 (3%)	100% 1 場次	100% 1 場次
3、深耕資訊公開民眾參與機制 (30%)	1. 提升業務資訊公開力度與效度 (10%)	量化資料 質化資料 量化資料 量化資料	1. 推廣「核安即時通 App」下載應用量 (4%) 2. 建置本會開放資料(Open Data)服務專區 (2%) 1. 完成本會開放資料 (Open Data) (2%) 2. 召開本會業務資訊公開作業 FAQ 檢討會議 (2%)	2,000 人次 100% 40 項 2 場次	2,200 人次 100% 50 項 3 場次
	2. 提升民眾意見回復效能 (8%)	量化資料 質化資料	1. 即時處理及回應。(6 工作日內回應民眾信件數)/(民眾來信分文總信件數)X100% (4%) 2. 完成線上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分析及建議報告 (4%)	98% 80%	98% 100%
	3. 加強核安議題溝通能量 (12%)	量化資料 量化資料 量化資料	1. 運用記者會、說明會及媒體採訪，強化政策論述。(政策曝光率：(政策說明刊載率)×50%+(政策行銷完成率)×50%。政策說明刊載率：媒體刊載家數÷出席記者說明會媒體家數；政策行銷完成率：策製完成媒體通路項數÷年度預定委託媒體通路項數。(4%)) 2. 赴各核電廠附近地區辦理核安管制現況溝通座談 (4%) 3. 主動和民間關心核能團體接觸溝通，導入共同監督機制 (4%)	80% 3 場次 3 場次	80% 4 場次 4 場次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4. 提升議題回應與 宣導能量 (10%)	量化資料	1. 製作核安主題、原子能 或輻射數位學習課程 (3%)	7500 人次 選讀	7500 人次 選讀
		量化資料	2. 配合核四議題，辦理面 對媒體溝通、新聞寫 作、議題回應及對外發 言等研習活動 (5%)	4 天次	6 天次
		量化資料	3. 製播本會專業服務形象 宣導影片 (2%)	2 則	2 則

核能管制處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核能管制處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2.10 止	迄 102.12 止
1.確保運轉 及興建中 核能電廠 之安全性 (60%)	1.1 核安管制 紅綠燈指 標燈號 (30%)	統計數據	A. 績效指標部分： 20% 檢視第三季績效指標燈 號，白燈：每超過目標值 一次扣 0.25 分；黃燈： 每發生一次扣 0.5 分；紅 燈：每發生一次扣 5 分。 B. 視察指標部分： 10% 定期每季完成 18 個指標 燈號之視察、分析與評 估。 每少完成 1 項指標發布 扣 $(1/54)*10$ 分	A.白燈發生次 數 ≤ 1 ，黃/ 紅燈發生次 數=0。 B.完成第一、 二、三季共 54 個指標燈 號之視察、 分析、評估 與網路發 布。	A.白燈發生次 數 ≤ 1 ，黃/ 紅燈發生次 數=0。 B.完成第一、 二、三季共 54 個指標燈號之 視察、分析、 評估與網路發 布，以及第四 季 18 個指標 燈號項目之視 察。
	1.2 興建中電 廠初始測 試查證報 告(20%)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件數/預定完成件數 * 20。	完成 45 件現 場查證報告。	完成 60 件現 場查證報告。
	1.3 核能電廠 安全總體 檢專案視 察與報告 審查 (10%)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件數/預定完成件數 * 10。	完成 6 件管制 報告。	完成 10 件管 制報告。
2.管制透明 化與增進 服務效能 (20%)	2.1 完成相關 管制及視 察報告、管 制會議紀 錄上網 (10%)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件數/預定完成件數 * 10。	完成 84 件報 告並上網公 布。	完成 108 件報 告並上網公 布。
	2.2 辦理核能 從業人員/ 地方政 府意見交 流並邀請 參與不預 警視察次 數/宣 導溝通 次數(10%)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場次/預定完成場次 *10	辦理核能從業 人員/地方政 府意見交流並 邀請參與不預 警視察/宣導 溝通 7 次。	辦理核能從業 人員/地方政 府意見交流並 邀請參與不預 警視察/宣導 溝通 10 次。
3.加強與國 外進行核 電安全管 制交流 (10%)	3.1 辦理或參 與國際核 電安全管 制交流活 動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件數/預定完成件數 *10	辦理或參與國 際核電安全管 制交流活動 3 次。	辦理或參與國 際核電安全管 制交流活動 4 次。

4.提升核能 管制同仁 專業知能 (10%)	3.1 視察員與 考官訓練 及再訓練 (5%)	統計數據	實際訓練平均人時/預定完成 訓練平均人時*5	平均每位視察 員完成 40 小 時專業訓練。	平均每位視察 員完成 50 小 時專業訓練。
	3.2 核能電廠 安全管制相關 研討會及專題 演講(5%)	統計數據	實際完成件數/預定完成件數 * 5。	完成辦理 8 次 研討會及專題 演講。	完成辦理 10 次研討會及專 題演講。

*管制會議: 包括核子設施安全諮詢會議、核管會議、龍門管制會議、核能四廠安全監督委員會會議等。

輻射防護處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輻射防護處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止	迄 12 月底止
1. 落實資訊透明化，增進民眾信任。 (20%) 同 101 年	1. 以天然輻射及醫療輻射的概念，導入並深化環境輻射教育，向下紮根永續經營。辦理初任國小校長、儲備校長與職前教師之「認識輻射」環境教育培訓課程，完成培訓教材與教案設計，將正確游離輻射觀念融入國民教育體系。今年度將協調北部培訓單位，安排 20 小時課程，建立教育人員課程進修管道，傳達正確知識。 (7%)(102 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 (完成師資培訓教材數量)÷(預計完成師資培訓教材數量)×70% + (完成師資培訓課程時數)÷(預計完成師資培訓課程時數)×30% 102.10. 完成培訓課程教材數量：1 份。 102.12. 完成培訓課程：20 小時。	70% (教材 1 份)	100% (教材 1 份 課程 20 小時)
	2. 鑑於我國已於 101 年 1 月施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特編撰「婦安輻安醫用輻射防護宣導手冊」及製作「醫事放射師執行婦女放射診斷檢查之輻防應注意事項文宣品」，並將辦理 8 場次婦安輻安說明課程(婦女團體 4 場、醫療院所 4 場)，以建立有性別意識的醫療輻射教育，保障婦女的就診安全，並落實對婦女友善的醫療環境。 (7%)(102 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 (完成宣導手冊數量)÷(預計完成宣導手冊數量)×50% + (完成文宣品數量)÷(預計完成文宣品數量)×20% + (完成說明課程場次)÷(預計完成說明課程場次)×30% 102.10. 完成輻射防護宣導手冊 1 份，說明課程 4 場次。 102.12. 完成輻射防護宣導手冊 1 份、婦女放射診斷檢查之輻防注意事項文宣品 1 份、說明課程 8 場次。	65% (1 份文件 4 場次說明課程)	100% (2 份文件 8 場次說明課程)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止	迄 12 月底止
	3.推動民眾及業者輻射教育及輻射安全溝通活動，舉辦 12 場次相關活動，推動資訊透明與溝通。 (6%)(同 101 年)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 (完成活動場次)÷(預計完成活動場次)×100% 102.10. 完成活動場次：12 場。 102.12. 完成活動場次：12 場。	100% (12 場)	100% (12 場)
2. 執行核子設施輻射防護及環境安全管理。 (20%) 同 101 年	1.落實三座運轉中核能電廠輻射安全燈號季指標(綠、白、黃、紅燈)。以國際標準對核能電廠通報資料及本會專案檢查資料就下列 2 項指標進行評估統計： (1)職業曝露 ✓ 高輻射區違規次數。 ✓ 未預期輻射曝露事件。 (2)民眾輻射防護 ✓ 氣體排放超過限值。 ✓ 液體排放超過限值。 (7%)(同 101 年)	統計數據 (完善率)	完善率= 100% - (白燈數×2%) - (黃燈數×5%) - (紅燈數×10%) 102.10.完善率：每季均達 98%以上。 102.12.完善率：每季均達 98%以上。	每季均達 98%以上	每季均達 98%以上
	2.針對民眾所關心環境輻射之議題，採源頭管制作法，執行國內所有核子相關設施與環境之輻射安全專案檢查共 80 人日，並完成 8 件專案檢查報告，以確保工作人員、民眾及環境之輻射安全，降低民眾疑慮。 (7%)(102 年修正)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專案檢查人日)÷(預計完成專案檢查人日)×50% + (完成專案檢查報告數量)÷(預計完成專案檢查報告數量)×50% 102.10. 完成專案檢查人日及專案檢查報告數量：60 人日，6 件。 102.12. 完成專案檢查人日及專案檢查報告數量：80 人日，8 件。	75% (60 人日及 6 件)	100% (80 人日及 8 件)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底止	迄12月底止
	3.因應核能電廠之除役，就輻射安全管制部份，評估所需之規範，包括輻射調查與劑量評估、輻射偵測與防護計畫審查等，並完成輻射安全管制評估報告，以保障工作人員、民眾及環境之健康與安全，確保除役後之廠址可再利用。 (6%)(102年修正)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評估報告進度)÷(預計完成評估報告進度)×100% 102.10. 完成評估報告(草案)1件。 102.12. 完成評估報告1件。	90% (草案1件)	100% (報告1件)
3.為確保國人輻射醫療品質並兼顧其輻射安全，持續推動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落實醫療院所自主管理，確保民眾醫療品質。 (25%) 同101年	1.為確保國內婦女醫療品質，與國健局共同進行國內乳房X光攝影儀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檢查，預計檢查220部。 (5%)(同101年)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檢查部數)÷(預計完成檢查部數)×100% 102.10. 完成檢查部數：176部。 102.12. 完成檢查台數：220部。	80% (176部)	100% (220部)
	2.為確保病患就醫品質，辦理國內電腦斷層掃描儀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檢查，預計檢查220部。 (5%)(同101年)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檢查部數)÷(預計完成檢查部數)×100% 102.10. 完成檢查部數：176部。 102.12. 完成檢查部數：220部。	80% (176部)	100% (220部)
	3.辦理乳房X光攝影儀、電腦斷層掃描儀及放射治療多葉準直儀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訓練及法規課程39場次，培訓醫療院所執行醫療曝露之品保專業人員，厚植推廣醫療輻射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所需之人力。 (5%)(同101年)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訓練場次)÷(預計完成訓練場次)×100% 102.10. 完成訓練及宣導課程場次：31場次。 102.12. 完成訓練及宣導課程場次：39場次。	80% (31場次)	100% (39場次)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底止	迄12月底止
	4.為確保透視攝影輻射安全，進行國內透視攝影 X 光機輻射安全及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現況調查，預計訪查 30 部。 (5%)(102 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檢查部數)÷(預計完成檢查部數)×100% 102.10. 完成檢查部數：24 部。 102.12. 完成檢查部數：30 部。	80% (24 部)	100% (30 部)
	5.辦理質子治療設施試運轉輻射安全及醫療曝露品保計畫審查及檢查，預計檢查 10 人日，並完成相關審查，及輻射安全與品保作業檢查之專案報告 1 份。 (5%)(同 101 年)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檢查人日)÷(預計完成檢查人日)×50% + (完成專案報告數量)÷(預計完成專案報告數量)×50% 102.10. 完成檢查人日及專案報告數量：7 人日，報告 1 份。 102.12. 完成檢查人日及專案報告數量：10 人日(3 人日為複查)，報告 1 份。	85% (7 人日及報告 1 份)	100% (10 人日及報告 1 份)
4. 執行輻射防護業務及作業場所之專案檢查。 (20%) (同 101 年)	1.執行第一類及第二類高風險輻射源新增保安規定之輻射防護安全措施專案檢查，計 81 家使用第一類及第二類高風險輻射源之醫療院所(16 家)、工業及研究用(15 家)、放射線照相檢驗業(50 家)，確保輻射源及作業場所之輻射安全，防範意外事故發生，包括作業宣導、作業計畫審查、門禁、監視、警報、通訊、延遲機制、防竊設施裝備檢查，並特別對放射線照相檢驗業執行行車紀錄設備之裝備檢查，並完成結案報告。 ※中程計畫必填 (7%)(102 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檢查單位數)÷(預計完成檢查單位數)×100% 102.10. 完成檢查單位數：81 單位。 102.12. 完成檢查單位數：81 單位。	100% (81 單位)	100% (81 單位)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底止	迄12月底止
	2. 規劃建立輻射防護管理人員制度，邀集各類業者代表研商及獲取共識，完成規劃報告，訂定未達設置輻防人員標準之業者設置專責「輻射防護管理人員」管理辦法(草案)，以強化設施經營者在輻射安全方面之自主管理及督導效能，並降低業者因停(歇)業失聯之風險。 (7%)(102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規劃報告數量)÷(預計完成規劃報告數量)×50% + (完成管理辦法草案數量)÷(預計完成管理辦法草案數量)×50% 102.07 完成規劃報告1件。 102.10. 完成管理辦法草案1件。 102.12. 完成管理辦法草案1件。	100% (2件)	100% (2件)
	3. 規劃輻射屋退場機制，邀集區分所有權人代表、房屋仲介業討論退場機制之未來方向，在避免外界誤解及減低居民困擾的前提下，進行規劃，讓居民安心。本年度將辦理「關懷輻射屋住戶居家活動」，藉由訪問及問卷填寫，感受居民的心聲，納入規劃作業。 (6%)(102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執行率=(完成關懷訪問戶數)÷(預計完成關懷訪問戶數)×100% 102.10. 完成關懷訪問30戶。 102.12. 完成關懷訪問30戶。	100% (30戶)	100% (30戶)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底止	迄12月底止
5.精進輻射防護資訊化管制效能，建構環境輻射支援網。 (15%) 102年新增	1.執行「輻射防護管制系統雲化服務系統更新」計畫，優化現有網路申辦服務功能，淘汰現有個人電腦終端機界面，全面更新提供與各家主流瀏覽器相容之國際網路申辦及審核服務，方便業者、輻射工作人員、民眾、其他政府機關、本會承辦人，使用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行動電話等等固定式或行動裝置，隨時隨地獲得優質穩定的網路線上服務，以提升服務及管制效能，減少系統維護成本，達成「雲化」作業之目標。 (7%)(102年新增)	統計數據 (完成率)	$\text{執行率} = \frac{\text{完成硬體及軟體版權採購及建置進度}}{\text{預計完成硬體及軟體版權採購及建置進度}} \times 50\% + \frac{\text{完成招標規範進度}}{\text{預計完成招標規範進度}} \times 50\%$ <p>本計畫自102年3月起至105年度11月止，以4年期程執行。102年度將優先完成硬體及軟體版權採購及建置，與現有網路申辦服務功能優化等基礎建設。</p> <p>102.03 完成招標，開始執行。</p> <p>102.10. 完成硬體及軟體版權採購及建置，並依招標規範完成10月進度。</p> <p>102.12. 完成硬體及軟體版權採購及建置，並依招標規範完成12月進度，上線啟用。</p>	90% (表定進度)	100% (表定進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底止	迄12月底止
	<p>2.執行「環境輻射資訊整合平台」資訊系統建置計畫，完成需求系統需求設計，作為環境輻射偵測各類相關資訊之彙整及應變作業平台，包括「平時整備」與「事故應變」兩大區塊。「平時整備」區塊將匯建完整的法規、程序書、氣象資訊、防災地圖、環境輻射紀錄與人力裝備資料庫，供主管機關掌握偵測裝備與人員之偵測能量。「事故應變」區塊將於輻射意外事故發生時，與核子事故劑量電腦評估系統等，及其他即時偵測與資訊之介接，並以環境輻射偵測地圖模式，提供防(救)災及應變決策，及後續發布民眾及時採行疏散、掩蔽、停班、停課等行動之依據。</p> <p>(8%)(102年新增)</p>	統計數據(完成率)	<p>執行率=(完成系統規劃及招標文件數量)÷(預計完成系統規劃及招標文件數量)×100%</p> <p>本計畫規劃於102年度完成需求設計，並辦理招標，以2年期程執行建置；103年度完成系統建置，並進行各項外部系統介接需求協談及設計；104年度完成劑量評估系統(建置中)等外部系統介接。</p> <p>102.10.召開12次專案會議，完成系統規劃及招標所需文件一式。</p> <p>102.12.召開12次專案會議，完成系統規劃及招標所需文件一式。</p> <p>本階段將於103年初俟立法院預算三讀通過，完成公告招標程序，開始執行建置，並於103年11月上線啟用。</p>	100% (招標文件一式)	100% (招標文件一式)

核能技術處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核能技術處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	年度目標值 迄 12 月底
1.厚植應變能力確保運作穩定(40%)	1.核能電廠緊急應變整備及核子保安紅綠燈管制作業。(24%)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運轉中核能機組年度內緊急應變整備及核子保安管制紅綠燈號共 72 個號次，年度目標值：白燈發生次數 ≤ 2 。1 個黃燈採計 2 個白燈，1 個紅燈採計 3 個白燈。若轉換後白燈燈號數超過年度目標值，每增加一次白燈扣 0.2 分。	轉換後白燈燈號數 ≤ 2	轉換後白燈燈號數 ≤ 2
	2. 法規增修訂 (8%)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完成 5 項法規增修訂，每少 1 項 扣 2 分。	完成 4 項	完成 5 項
	3.本會緊急應變小組不預警測試(8%)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每季辦理一次本會緊急應變小組電話通報測試，年度目標值：小組成員電話通聯成功比率 90%，小於 90% 每差 1% 扣 0.5 分。	測試成功率 90%	測試成功率 90%
2.做好宣導溝通服務 (30%)	1.辦理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家庭訪問，深入地方傾聽民意。(1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成功受訪率 (成功受訪戶佔全體戶數的比例) $\geq 75\%$ ，每少 1% 扣 0.25 分。	成功受訪率 75%	成功受訪率 75%
	2.網站內容與操作滿意度調查 (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5 月與 10 月各辦理一次本會同仁對於新版網站滿意度調查，以線上問卷為之，回答滿意佔比 $\geq 75\%$ ，每少 1% 扣 0.25 分。	前 3 季平均滿意度 $\geq 75\%$	總平均滿意度 $\geq 75\%$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	年度目標值 迄 12 月底
	3 針對特定團體辦理宣導 溝通或訓練講習。(5%)	審查量化 統計數據	針對特定團體(如紅十字 會、慈濟、法鼓山) 辦理 宣導溝通或訓練講習 5 場，每少 1 場 扣 1 分。	辦理 4 場次	辦理 5 場次
	4 應外界要求或主動出擊 參與溝通活動。(5%)	審查量化 統計數據	應外界要求出席記者會、 媒體(如電視台、廣播電台) 或主動赴相關機關團體， 進行說明或溝通等活動 10 場，每少 1 場扣 0.5 分。	辦理 8 場次	辦理 10 場次
3.檢討作業流 程建立標準 程序(20%)	程序書增修訂(20%)	審查量化 統計數據	前 10 份，每完成 1 份 1 分；後 20 份，每完成 1 份 0.5 分。	完成 24 份	完成 30 份
4.提升專業能 力(10%)	辦理同仁專業訓練，並協 助同仁取得視察員證照 (10%)。	審查量化 統計數據	1.辦理本處同仁專業訓 練，年度目標值：平均 每位同仁訓練時數 60 小時，每差 1 小時扣 0.25 分。(6%) 2. 4 位新進同仁取得視 察員證照，少 1 位扣 1 分。(4%)	1. 每人平均 訓練時數 50 小時 2. 2 位新進 同仁取得 視察員證 照	1. 每人平均 訓練時數 60 小時 2. 4 位新進同 仁取得視 察員證照

秘 書 處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秘書處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止	迄 12 月底止
1. 簡化公文作業流程，增進公文傳遞效率，提昇文書處理時效。(30%)	1. 提升本會電子公文占整體發文的比率為 88% (按月填報行政院研考會電子交換統計表之電子發文比率)。(10%)	統計數據	實際電子發文比率÷績效目標電子發文比率×100% (較 100 年提升 2%)	100%	100%
	2. 每週辦理公文稽催，縮短本會公文發文平均使用天數。(20%)	統計數據	發文使用日數之和÷發文總件數≤2.2 日，每超過 0.02 日酌扣 1 分 (較 101 年 2.2 日提升 5%)	90%	100%
2. 全面清理屆滿保管年限之公文檔案案卷，舒緩庫房儲存空間(30%)	先行完成本會屆滿保管年限案卷之待銷毀程序，俟本會組改確定後，函報檔案局同意銷毀以舒緩檔案庫房貯存空間。	統計數據	同意銷毀卷數÷清查屆期卷數 (預估 3000 卷) ≥ 95%，未達衡量標準，每少於≤30 卷扣 1%	80%	100%
3. 本會員工(含退休人員)薪資及相關獎金核發作業。(20%)。	<p>1. 依限辦理完成月薪資、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考績晉級薪俸差額補發、因公未休假加班費、子女教育補助費、國民旅遊卡補助費及緊急應變中心值勤費核發作業：</p> <p>(1) 本會編制職員(含約聘雇人員)、技工友 19 人合計 193 人。</p> <p>(2) 本會駐外人員 3 人。</p> <p>2. 依限辦理完成本會退休人員計 98 人月退俸、三節慰勞金及子女教育補助費。</p> <p>3. 依限辦理政府公共工程採購作業電子支付之付款作業等事宜。</p>	<p>1. 發放前三日內以電子郵件通知受款人</p> <p>2. 薪資每月 1 日完成存帳。</p> <p>3. 年終工作獎金春節前 10 日完成存帳。</p> <p>4. 退休人員月退俸每年 1 月及 7 月 16 日完成存帳。</p> <p>5. 其他給與奉核定後辦理核發、存帳作業</p>	<p>1. 102 年委託郵局代存薪資總表及薪資存款團體戶存款單透過網路上傳本會委託郵局辦理存帳作業。</p> <p>2. 各項薪資依限完成存帳作業。</p>	100%	100%

<p>4.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持續辦理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項目依規定102年度綠色採購目標90%(10%)。</p>	<p>本會 102 年度綠色採購目標為 90%</p>	<p>統計數據</p>	<p>102 年度採購環境保護產品項目金額：總採購產品項目金額 $\geq 90\%$ (採購目標未達 80%時，扣 10 分，未達 85%時，扣 5 分；未達 90%時，扣 2 分)</p>	<p>90%</p>	<p>100%</p>
<p>6. 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計畫」總省目標(10%)。</p>	<p>1. 節約用電目標： 本會 102 年用電量較 101 年減少 1%。 2. 節約用油目標： 本會 102 年用油量較 101 年減少 1%。 3. 節約用水目標： 本會 102 年用水量較 101 年減少 1%。 (節約用紙部分，因本會實施線上簽核日期未訂，102 年不提列節約用紙目標。)</p>	<p>統計數據</p>	<p>102 年節約用電、用油、用水目標 $\geq -1\%$ (節約目標未達 80%時，扣 5 分，未達 85%時，扣 3 分；未達 90%時，扣 1 分)</p>	<p>90%</p>	<p>100%</p>

核能研究所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核能研究所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 底止	迄 12 月 底止
1.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40%）	1.1 核能技術平台（10%）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達成度÷年度預定達成度)×100%		
	a. 評估核一廠斷然處置程序(URG)之有效性。(4%)		a. 完成以 MAAP5 程式驗證核一廠斷然處置程序(URG)之有效性。	85%	100%
	b. 完成國內首例風險告知運轉期間檢測(RI-ISI)計畫審查及大修排程制定。(3%)		b. 完成符合檢測相關法規指引與要求之實際大修檢測排程規劃。	85%	100%
	c. 完成核一、二、三廠地震 PRA 模式之建立並進行同行審查。(3%)		c. 完成核一、二、三廠地震 PRA 模式之建立並進行同行審查	85%	100%
	1.2 發展再生能源及新能源（25%）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研發產能÷年度預定研發產能×100%		
a. 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技術發展：kW 級發電系統精進。(5%)	a. 101 年度目標為完成燃燒器、重組器及熱交換器之一體化設計、測試。及 kW 級 SOFC 發電系統之 CHP 整合組裝、測試。本年度目標為(1)完成中鋼公司 kW 級 SOFC 發電系統之建置，並持續運轉超過 500 hrs。(2)完成無電熱裝置之 kW 級 SOFC 發電系統之建置與測試。(3)第二代 SOFC 發電系統之體積較第一代系統減少 40% 以上。		85%	100%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b. 分散式電力能源及風能系統工程技術發展: (5%)		b.		
	(1) 微型電網與台電配電饋線併接規劃及系統衝擊分析技術開發。(3%)		(1) 101 年度目標為完成 100kVA 儲能系統併入微型電網及平穩切換運轉示範。本年度目標為完成 440kW 微型電網與台電配電饋線併接規劃及系統衝擊分析。	85%	100%
	(2) 150 kW 二代風機細部設計與組裝測試。(2%)		(2) 101 年度目標為完成 150 kW 二代風機測試葉片製作，以及通過強度測試。本年度目標為完成 150 kW 二代風機三支葉片製作，完成骨架與主軸細部設計及製作，並完成組裝與地面測試。	85%	100%
	c. 太陽光發電系統技術發展 (10%)		c.		
	(1) 提昇太陽電池能量轉換效率、改善模組製程與追蹤器技術、建置整合性資料庫及進行模組測試技術服務。(4%)		(1) 101 年度目標為太陽電池能量轉換效率為 41%，模組轉換效率 29%，完成影像式太陽位置感測器及太陽影像追蹤控制器原型製作，建立線上診斷偵錯機制，完成 CPV 參考模組建置，並通過驗證實驗室認可稽核。本年度目標為將太陽電池能量轉換效率提升至 43%，模組轉換效率提升至 31%，完成 25kW 級大型太陽光追蹤器設計開發，追蹤精度 ≤	85%	100%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 底止	迄 12 月 底止
			±0.1 度，建置整合性 監控中心，架設太陽 電池模組戶外曝曬測 試平台，與模組測試 技術服務。		
	(2) 建立高分子太陽電池大面積製程技術。(2%)		(2) 101 年度目標為建立大面積高分子太陽電池製備能力，面積大於 4cm ² ，能量轉換效率達 3-4%。本年度目標為太陽電池大面積製程開發，能量轉換效率達 4-5%。	85%	100%
	(3) 提純冶金級矽太陽電池之前電極光致鍍鎳與背電極雷射局部燒結等先進製程技術之開發。(2%)		(3) 101 年度目標為利用先進的鈍化技術之開發，提升實驗室級薄膜磊晶矽太陽電池轉換效率達 12~13%，面積~16cm ² 。本年度目標為完成 5N 純度提純冶金級矽太陽電池元件各項先進製程技術之開發，並進一步提升其轉換效率至 14~15%，面積~16cm ² ；能量轉換效率>10%，面積~100cm ² 。	85%	100%
	(4) 銅鋅錫硫系薄膜太陽電池製作。(2%)		(4) 101 年度目標為 CZTS 實驗室與相關製程設備之建置，CZTS 太陽電池能量轉換效率達 3%。本年度目標為完成 CZTS 太陽電池之製作，能量轉換效率提升至 5~6%。	85%	100%
	d. 纖維酒精量產技術研發：(5%)		d.		
	(1) 纖維原料轉化酒精產量與能源效益。(2.5%)		(1) 利用噸級規模測試廠精進稻稈、蔗渣等多元料源轉化酒精製程之轉換效能及能源使	85%	100%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2) 完成噸級規模 SSCF 程序驗證 (2.5%)		用效率。本年度目標係每噸纖維原料生產達 200L 酒精，同時製程之淨能源產出/投入表(net energy ratio)>2。 (2) 101 年度目標為建立 100L 發酵規模之同步水解及發酵製程，木糖轉化酒精效率達 60% 以上。本年度目標為將自行研發之共發酵菌應用於噸級廠進行同步糖化及共發酵製程驗證測試，其中年度目標為共發酵菌於噸級規模發酵槽之木糖轉化酒精效率 >70%。	85%	100%
	1.3 開發電漿環保及綠色表面工程技術與產業應用(5%)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達成度÷年度預定達成度)×100%		
	a. 可撓性超低輻射膜研發與節能應用。(1.2%)		a. 完成高性能可撓性超低輻射膜開發，可見光透明度 > 65%，紅外光反射率 > 80%，紫外光阻擋率 > 90%，並與節能應用整合。	85%	100%
	b. 電致變色節能膜開發與節能推展。(1%)		b. 整合核研所電致變色節能膜與友達光電顯示技術，開發節能兼顯示一體功能雛型品，光穿透調控範圍 > 30%，調控時間 < 15 秒。	85%	100%
	c. 太陽能聚熱應用與節效能驗證評估。		c. 完成太陽能儲熱熱電系統及複合式太陽能及廢熱整合系統節能	85%	100%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0.8%)		效能驗證評估。		
	d. 立體雙向式 VHF 電漿源開發。(0.8%)		d. 完成60cm之立體雙向式 VHF 電漿源，電漿密度 $>5 \times 10^8$ n/cm ³ 均勻度 $\pm 15\%$ 。	85%	100%
	e. 批次量產型節能膜電漿多重鍍製系統開發建置。(1.2%)		e. 完成批次量產型節能膜電漿多重製程系統建置，適用 200 mm×300mm 平面片材及 200 mm×1000mm 可撓捲式基材。	85%	100%
2.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20%)	2.1 核醫藥物及核醫器材之研發(20%)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完成系統規格/年度預定完成系統規格×100%		
	a. 完成肝病變正子造影新藥 ¹⁸ -Gal 前驅物之開發。(6%)		a. 完成毫居里級 ¹⁸ -Gal 之製備。	85%	100%
	b. 完成大腸直腸癌治療新藥 Re-188 Liposome 臨床試驗申請與獲得核准，並進入 phase I 臨床試驗。(7%)		b. Re-188-Liposome 臨床試驗申請與核准兩項。	85%	100%
	c. 完成低劑量高影像品質之胸腔放射影像檢查儀器快速試製平台。(7%)		c. 完成快速試製平台一套。以假體三維影像驗證，可改善傳統胸腔放射影像檢查因組織器官重疊，造成早期病變偵測不易。於心臟、肋骨等影響下可辨識早期 3mm 之肺部病變。劑量可低於傳統 CT 之 1/5。	85%	100%
3.智慧財產管理(含產出)與運用(含技轉)(30%)	3.1 年度研發成果收入佔年度科技預算之比例(30%)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研發成果收入金額÷年度中央科技預算金額	3.8%	4.5%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10月 底止	迄12月 底止
4.資訊透明化 (10%)	4.1 實體溝通(4%)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來所參訪人數÷年度預定來所參訪人數(101年度目標為2400人,本年度預定人數2400人)×100%。	85%	100%
	4.2 網路媒體溝通(3%)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年度實際所外網站點選人次÷年度預定所外網站點選人次(101年度目標為18萬人次,本年度目標為預定20萬人次)×100%。	85%	100%
	4.3 技術服務滿意度調查(3%)	書面審查 統計數據	委由外部專業單位,針對技術服務廠商進行滿意度調查,101年度目標為高於70%,本年度目標為滿意度高於80%	滿意度≥ 80%	滿意度≥ 80%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止	迄 12 月止
一、建構優質的基礎與發展環境。 (15%)	1. 法規精進與增訂。(5%)	統計數據	1. 修訂「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為「放射性物料管制法」,12 月底完成修正草案得 30 分。 2. 修正「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及其設施安全管理規則」,6 月底完成公告施行得 20 分。 3. 研訂「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審查規範」,10 月底完成草案得 30 分,12 月底公告實施得 20 分。	50%	100%
	2. 人員素質之提昇。(5%)	統計數據	1. 辦理 102 年度放射性物料管理視察人員法規及專業訓練課程 20 小時,6 月底完成得 30 分。 2. 辦理 102 年度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運轉人員資格測驗 1 次,10 月底完成得 30 分。 3. 辦理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管制技術訓練 1 次,10 月底完成得 20 分。 4. 選派 4 人次參加非破壞檢測專業訓練,每人次得 5 分,12 月底完成得 20 分。	80%	100%
	3. 推動國內及國際之學術技術交流活動。(5%)	統計數據	1. 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有關單位,辦理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技術發展整合會議,10 月底完成得 30 分。 2. 辦理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作業安全管理技術研討會,12 月底完成得 30 分。 3. 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有關單位,辦理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安全管理技術交流研討會,12 月底完成得 30 分。 4. 辦理放射性物料傑出研究與營運安全績優評選與頒獎,12 月底完成得 10 分。	30%	100%
二、資訊透明化與公眾參與。 (15%)	1. 資訊透明化。(5%)	統計數據	1. 精進本會核物料管理網頁,每月更新相關資訊報導,至 10 月底完成 9 次得 22.5 分,合計得 30 分。(30÷12×9=22.5) 2. 查核並公告各核能電廠低放射性廢棄物產量表、貯存現況表,蘭嶼貯存場營運管制表、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產量表、核研所低放射性廢棄	75%	40%

			<p>物貯存現況表等 5 項管制資訊，每季公告 1 項得 1 分，5 項共 5 分，4 季合計得 2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 季得 15 分)</p> <p>3. 執行各核能電廠放射性廢液處理設施管制評鑑，每季完成報告並上網公告得 6.5 分，4 季合計得 26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 季得 19.5 分)</p> <p>4. 精進乾式貯存專區，更新核一、二廠乾式貯存資訊。另核一廠乾貯設施興建及試運轉作業每季專案檢查報告上網公開；每公告 1 件得 6 分，4 季合計得 24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 季得 18 分)</p>		
	2. 公眾參與及溝通。(10%)	統計數據	<p>1. 辦理蘭嶼環境輻射平行監測活動，於 10 月底前完成得 30 分。</p> <p>2. 辦理民間參與訪查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乾貯設施興建，每半年至少辦理 1 次各得 20 分，合計得 4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1 次得 20 分)</p> <p>3. 製作放射性物料管理平面文宣二則，每則 15 分，10 月底完成得 30 分。</p> <p>4. 答覆處理民眾投書與陳情案件，未依限答覆，每件扣 1 分。</p>	80%	100%
三、嚴密執行安全管制，確保零安全事故。(30%)	1. 加強設施現場安全檢查，督促業者強化自主管理，防範異常事件發生，確保設施營運安全。(10 %)	統計數據	<p>1. 每季執行放射性物料設施現場安全檢查 10 次，並完成檢查報告 10 份，4 季共 40 份，每份得 1 分，合計 4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2 份得 32 分)</p> <p>2. 完成各核能設施廢棄物營運管理之年度定期檢查報告 4 份，每份得 10 分，合計共 4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 份得 30 分)</p> <p>3. 審查各核能設施放射性廢棄物營運之運轉年報，並撰提管制年報 4 份，每份得 5 分，合計 20 分。(6 月底完成得 20 分)</p> <p>4. 每發生乙次異常事件扣 1 分，若為管制疏忽，屬應可防範而未能防範於未然者，扣 3 分。</p>	82%	100%

	2. 加強安全管制措施, 嚴格管控申請案件審查進度與品質。(10%)	統計數據	1. 依法定期限完成放射性物料設施申請案之審查作業共得 40 分, 每延誤乙週扣 1 分。 2. 核電廠放射性廢液處理設施年度內管制紅綠燈號(每一廠每年 4 次)之白燈轉算值不超過 3, 得 60 分, 每超過 1 個, 扣 5 分。(燈號轉換之計算方式為: 1 個黃燈燈號採計 2 個白燈燈號; 1 個紅燈燈號採計 3 個白燈燈號。)	100%	100%
	3. 推動核能設施減廢工作, 管控設施運轉廢棄物產量。(5%)	統計數據	1. 審核各核能電廠廢棄物產量, 並完成分析圖表, 每月完成得 5 分, 12 個月合計得 6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9 次得 45 分) 2. 執行各核能電廠機組大修前廢料系統專案檢查與大修期間廢棄物營運之減廢管理檢查並完成檢查報告 4 份, 每份得 10 分, 合計得 40 分。(至 10 月底完成 3 份得 30 分)	75%	100%
	4. 執行核子事故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緊急應變任務。(5%)	統計數據	1. 精進北部輻射監測中心軟硬體設備, 6 月底前完成改善規劃得 30 分, 10 月底前完成 2 項改善作業得 14 分, 合計得 44 分。 2. 修訂北部輻射監測中心業務相關作業程序書, 6 月底前完成 18 份, 每完成 1 份得 2 分, 合計得 36 分。 3. 辦理核子事故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緊急應變之年度教育訓練, 7 月底前完成 4 場次, 每完成 1 場次得 5 分, 合計得 20 分。	100%	100%
四、妥善做好重大計畫之管制規劃, 提高管制效率, 促進計畫之效益。(40%)	1. 低放廢棄物最終處置管制之前置準備。(5%)	統計數據	1. 精進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技術, 執行 2 項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審查關鍵議題研究, 並提出成果報告。10 月底前完成期中成果報告, 得 5 分; 12 月底完成期末報告得 5 分, 合計得 10 分。 2. 精進低放處置設施及其安全管制作業, 10 月底前完成台電公司低放處置專案檢查計畫得 40 分。 3. 執行低放廢棄物固化體品質專案檢查, 要求固化體品質符合法規規定, 12 月底前完成檢查作業並提出檢查報告得 15 分。 4. 督促台電公司執行低放處置計畫, 6 月及 12 月底完成台電公司每半年之執行成果報告審查各得 10 分, 合計 20 分。 5. 督促台電公司確實規劃次年度低放	55%	100%

			處置工作計畫，12月底完成下年度工作計畫審查得15分。		
2. 高放廢棄物最終處置管制之前置準備。(5%)	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督促台電公司執行高放處置計畫，6月底前完成審查台電高放處置計畫上一年度成果報告，得25分。 2. 督促台電公司確實規劃次年度高放處置工作計畫，12月底前完成次年度工作計畫審查得25分。 3. 積極督促台電公司執行高放處置計畫，8月底前完成台電公司處置計畫專案檢查，得20分，完成檢查報告得10分，合計30分。 4. 完成我國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時程規劃與檢討報告，10月底完成檢討報告得20分。 	75%	100%
3. 嚴密管制用過核子燃料之乾式貯存設施及其運送作業安全管制。(20%)	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試運轉作業及混凝土護箱興建檢查以確保品質。每季執行1次檢查得2分、不預警檢查得3分，4季共得20分。(至10月底完成3季得15分) 2. 辦理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計畫溝通會議或管制會議，提昇興建品質與營運安全。每季辦理一次得5分，合計得20分。(至10月底完成3季得15分) 3. 精進管制技術，辦理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委託研究計畫3項，7月底完成期中報告審查，得15分，12月底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得15分，共30分。 4. 辦理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相關報告審查，至少三案，每完成一案審查得10分，共30分。 	75%	100%
4. 核能電廠除役安全管制之前置準備。(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進核能電廠除役安全審查技術，進行2項審查技術之研究，並提出成果報告。7月底完成期中成果報告審查得20分，12月底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得20分，合計共40分。 2. 完成審查台電公司核一廠除役規劃之年度工作計畫，得20分。 3. 每季追蹤管制台電公司核一廠除役先期相關作業，每次得10分，合計共40分。(至10月底完成3季，得30分) 	70%	100%

輻射偵測中心

102 年各單位績效目標、衡量指標及評核具體做法

單位：輻射偵測中心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迄 10 月底止	迄 12 月底止
1. 健全環境輻射測量實驗室，落實輻射監測品質機能及放射性核種分析與度量技術，達到國際水準。(20%)	1. 依「游離輻射防護法第十九條」及本會核定「102 年度臺灣地區環境輻射偵測計畫」執行核能設施（核電廠、核能研究所與清華大學等研究用核設施、蘭嶼貯存場）周圍環境輻射監測，並發行及公開監測報告，以提供民眾參考。(4%)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核能設施周圍環境試樣預計 4 次季取樣作業及 104 次週取樣作業共 108 次。(完成率×20 分) 2. 完成環境試樣放射性活度分析作業，預計約 2560 件次。(完成率×50 分) 3. 完成「臺灣地區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季報，預計 4 冊。(完成率×20 分) 4. 完成「臺灣地區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年報，預計 1 冊。(10 分)	75 %	100 %
	2. 為加強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作業，協助本會管制加值服務之環境監測專案。(4 %)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核一廠西南民家（乾華民宅）環境輻射監測報告，預計 4 份。(完成率×25 分) 2. 完成核能研究所（番子寮與三坑仔地區）周圍環境輻射加強監測報告，預計 4 份。(完成率×25 分) 3. 完成核電廠廠區及蘭嶼貯存場場區貯存溝環境直接輻射偵測報告，預計 4 份。(完成率×25 分) 4. 完成核電廠大修作業期間環境機動監測報告，預計 3 份。(完成率×25 分)	75%	100%
	3. 建立新建核電廠運轉前環境中放射性物質分佈累積資訊，參照「輻射工作場所管理與場所外環境輻射監測作業準則第十九條」，執行龍門電廠運轉前環境輻射背景調查，以作為運轉後監測數據比對分析及輻射劑量評估背景扣除之依據。(4%)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龍門電廠周圍環境試樣預計 4 次季取樣作業及 52 次週取樣作業共 56 次。(完成率×20 分) 2. 完成環境試樣放射性活度分析作業，預計 430 件次。(完成率×60 分) 3. 完成「龍門電廠運轉前環境背景輻射監測」季報，預計 4 冊。(完成率×20 分)	75 %	100 %

	<p>4. 為提升本中心放射性分析及監測技術能力，追溯國際水準，規劃與財團法人日本分析中心技術交流。(2%)</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國內、外比較實驗環境試樣取樣作業，預計2次。(10分) 2. 完成環境試樣前處理、均勻度測試、包裝及分送作業，預計2次。(10分) 3. 完成實驗室分析數據內部檢討會議，預計1次。(完成率x10分) 4. 辦理第27屆臺日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技術交流年會及簽訂備忘錄。(20分) 5. 評定臺日環境試樣放射性核種分析及輻射劑量率偵測之比對數據符合評量基準，預計16個比對項目。(完成率x30分) 6. 完成臺日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比較實驗報告，預計1冊。(20分) 	<p>80%</p>	<p>100%</p>
	<p>5. 加強國際技術交流，與財團法人日本分析中心及環境科學研究所合作進行標準射源配置。(2%)</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放射化學實驗室前置準備作業如天平校正、設備清洗等。(10分) 2. 完成標準射源購置與輸入作業。(20分) 3. 完成配置過程各項輻射防護作業，預計擦拭3件，空間劑量量測3件。(完成率x20分) 4. 完成標準樣品分析測試之確認。(20分) 5. 完成放射性廢棄物處理作業。(30分) 	<p>80%</p>	<p>100%</p>

	<p>5. 本中心為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之測試實驗室。環測試樣分析作業均依據實驗室認證規範 ISO17025 訂定作業程序書進行，並藉由參加 TAF 或國際原子能總署 (IAEA) 舉辦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能力測試，驗證本中心環測實驗室分析方法與提升數據品質。(2%)</p>	<p>審查量 化統計 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實驗室空白及雙重分析品管試樣測試，預計 140 件。(完成率×15 分) 2. 完成酸鹼度計校正作業，預計 24 次。(完成率×15 分) 3. 完成天平校驗作業，預計 12 次。(完成率×10 分) 4. 完成逆滲透製水機導電度品管作業，預計 12 次。(完成率×5 分) 5. 完成加馬能譜分析儀、低背景比例計數器及低背景液體閃爍計數器等品管作業報告，預計 36 次。(完成率×15 分) 6. 完成測試實驗室品管作業報告，預計 4 份。(完成率×10 分) 7. 完成測試實驗室內部稽核作業。(5 分) 8. 完成測試實驗室內部稽核作業總結報告。(5 分) 9. 測試實驗室參加 TAF 或 IAEA 舉辦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能力測試，預計通過 10 個測試項目。(通過項目數×2.5 分，滿分 20 分) 	<p>75%</p>	<p>100%</p>
	<p>6. 維持實驗室品質穩定，辦理實驗室認證效力延展評鑑。(2%)</p>	<p>審查量 化統計 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內部自評結果審閱。(10 分) 2. 完成申請文件準備並提出申請作業。(20 分) 3. 完成現場評鑑作業與評鑑缺失改進。(完成率×60 分) 4. 完成評鑑後文件更新作業。(完成率×10 分) 	<p>80%</p>	<p>100%</p>

2. 凝聚為民服務技術團隊精神，提升民眾委辦及服務品質，深化服務績效，並用心加強國人民生消費用品之輻射安全，讓民眾放心與安心。(20%)	1. 依本會核定「102 年度臺灣地區環境輻射偵測計畫」，執行國人主要民生消費用品放射性活度分析，並公布放射性含量分析調查報告。(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國人主要民生消費食品試樣處理作業，預計 2 次。(完成率×10 分) 2. 完成海魚與魚貝藻類試樣處理作業，預計 2 次(產地)。(完成率×10 分) 3. 完成消費市場進口海產物罐頭、新鮮蔬果、乾果核仁、乳製品、嬰兒食品及飲料類食品處理作業，預計 12 次。(完成率×20 分) 4. 完成省產食品、進口食品、磁磚等建材試樣之放射性含量分析作業，預計 416 件次。(完成率×20 分) 5. 完成「臺灣地區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預計 2 冊。(完成率×30 分) 6. 完成消費市場進口食品放射性含量分析報告，預計 12 份。(完成率×10 分) 	75 %	100 %
	2. 為國人民生飲用水之輻射安全把關，落實民眾飲用水放射性含量分析機制。(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臺灣自來水公司各管理區給水廠飲水試樣處理作業。(20 分) 2. 完成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所屬給水廠飲水試樣處理作業。(10 分) 3. 完成消費市場市售包裝礦泉水試樣處理作業，預計 2 次。(完成率×15 分) 4. 完成臺灣地區飲用水與包裝礦泉水試樣之放射性活度分析作業，預計 134 件次。(完成率×35 分) 5. 完成消費市場市售包裝礦泉水試樣放射性含量分析報告，預計 2 份。(完成率×20 分) 	80%	100%
	3. 為廣域收集民生消費用品，合宜改造取樣機制，提升國人民生消費用品分析效能。(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網購民生消費樣品處理作業，預計 12 次。(30 分) 2. 完成網購試樣之放射性含量分析作業，預計 36 件次。(50 分) 3. 完成網購試樣放射性含量分析報告，預計 12 份。(20 分) 	75%	100%

	4. 為提升服務品質，建立單一窗口方便業者申請，提供劑量校正與放射活度檢測等技術服務，使業者能符合游離輻射防護法及相關法規規定。(3%)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依時限完成件數/電話預約臨櫃儀器校正件數×100 %。 (電話預約 2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	100 %
	5. 為深化服務績效，建立服務評價機制。(2%)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每季問卷調查至少 20 件。以實際問卷調查件數/至少調查件數×100 %。(20 分) 2. 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滿意件數/調查件數×100 %。 (滿意度問卷表之調查滿分為 50 分，達 35 分以上者視為滿意件數)(80 分)	80 %	100 %
3. 為落實南北部輻防管制平衡，並提升管制效能，支援本會執行南部地區管制案件。(10%)	1. 為達成簡政便民、提升行政效能及確保輻安無虞，支援本會執行有關南部地區輻射異常物偵測與核種分析鑑定、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設備與放射性物質輻射安全檢查及輻防年度專案檢查等。(8%)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依時效完成輻射異常物偵測與核種鑑定結果提報及執行作業。(20 分) 2. 依時效完成「醫用游離輻射設備與放射性物質輻射安全」檢查及年度專案檢查等執行作業與相關報告。(20 分) 3. 依時效完成醫用游離輻射設備與放射性物質突發或臨時專案事件等執行作業與相關報告。(20 分) 4. 依時效完成「非醫用游離輻射設備與放射性物質輻射安全」檢查及年度專案檢查等執行作業與相關報告。(15 分) 5. 依時效完成非醫用游離輻射設備與放射性物質突發或臨時專案事件等執行作業與相關報告。(15 分) 6. 稽查使用之輻射偵檢設備可用率(含校正合格率)。(10 分)	80 %	100 %
	2. 建立高雄港大港倡議之輻射偵檢平時整備作業與輻安應變機制。(2%)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依時效完成高雄港大港倡議輻射偵檢通報及突發事件等偵檢處理作業與相關報告。(70 分) 2. 稽查使用之輻射偵檢設備可用率(含校正合格率)。(30 分)	80%	100%

4. 強化環境輻射監測機動功能，增進緊急應變能力。(20%)	1. 為提升本中心輻射災害防救應變能力，落實輻射彈事故緊急應變平時整備作業處理機制。(4%)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輻射彈事故緊急應變輻射偵檢設備可用率(含校正合格率)。(25分) 2. 完整建置緊急應變作業人力庫，並定期更新。(25分) 3. 依時限完成輻射彈事故南部作業中心程序書修訂。(25分) 4. 依時限完成輻射彈事故緊急應變品質保證作業稽查。(25分) 	80%	100%
	2. 為提升核子事故應變演習處理能力，落實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平時整備作業及實兵演練。(4%)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時限完成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教育演練，預計1梯次。(25分) 2. 緊急應變教育訓練人員出席率，預計出席人員約為50人次。(15分) 3. 緊急應變通訊設備及劑量評估系統定期功能測試成功率。(15分) 4. 依時限完成核子事故南部輻射監測中心程序書修訂。(10分) 5. 依時限完成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品質保證作業稽查。(10分) 6. 依時限完成南部核子事故緊急應變預演，預計2次預演及實兵演練1次(25分) 	80%	100%
	3. 為增進海峽兩岸核電廠事故緊急應變環境輻射偵測技術交流。(3%)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派員參訪大陸環境輻射監測單位，促進兩岸環境輻射偵測與分析技術交流。(60分) 2. 建立核電廠緊急事故應變輻射監測單位交流管道。(40分) 	80%	100%

	<p>4. 為提升事故緊急應變能力，精進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功能，並將結果即時傳送本會核安監管中心，同時透過網站，提供民眾參考。(4%)</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統主機是否正常運轉，以一日為單位基準，共計 365 次。(正常運轉率×10 分) 2. 系統資料庫是否正常運轉，以一日為單位基準，共計 365 次。(正常運轉率×10 分) 3. 資料通訊傳輸是否正常，以一日為單位基準，共計 365 次。(正常傳輸率×20 分) 4. 資料轉置是否正常，以一日為單位基準，共計 365 次。(正常轉置率×20 分) 5. 輻射監測站 38 座數據回收達成率。(20 分) 6. 透過網路提供本會核安監管中心達成率。(10 分) 7. 透過輻射偵測中心網站，即時提供監測資訊達成率。(10 分) 	<p>80%</p>	<p>100%</p>
	<p>5. 為提高緊急應變能力，落實機動偵測系統，執行現場演練作業。(3%)</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動偵測系統主機是否正常運轉(電池、偵檢器)，每月至少測試一次，測試正常次數除上總測試次數作為正常率。(正常率×20 分) 2. 機動偵測系統資料庫是否正常運轉，每月至少測試一次，測試正常次數除上總測試次數作為正常率。(正常率×20 分) 3. 資訊監測中心資料通訊傳輸是否正常，每月至少測試一次，測試正常次數除上總測試次數作為正常率。(正常率×20 分) 4. 資訊監測中心數據回收達成率。(20 分) 5. 機動偵測系統現場演練整合作業是否正常。(20 分) 	<p>80%</p>	<p>100%</p>

	<p>6. 全台各縣市至少設置 1 座輻射自動監測站施政目標，提升緊急應變能力，確保民眾及環境輻射安全。(2%)</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統主機是否正常運轉，以一日為單位基準，自設站日起計算。(正常運轉率×10 分) 2. 系統資料庫是否正常運轉，以一日為單位基準，自設站日起計算。(正常運轉率×10 分) 3. 資料通訊傳輸是否正常，以一日為單位基準，自設站日起計算。(正常傳輸率×10 分) 4. 資料轉置是否正常，以一日為單位基準，自設站日起計算。(正常轉置率×10 分) 5. 輻射監測站數據回收達成率。(10 分) 6. 透過輻射偵測中心網站，即時提供監測資訊。(10 分) 7. 增設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頭城鎮等 7 個固定式環境輻射監測站。(40 分) 	<p>100%</p>	<p>100%</p>
<p>5. 為增進民眾信心，落實環境輻射偵測資訊與作業流程透明化。(5%)</p>	<p>1. 環境輻射偵測資訊對民眾教育與溝通具有正面的效益，加強學術單位與機關團體或民眾參訪與技術合作機制。(2%)</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大專院校學生參訪環境輻射偵測實驗室或輻射度量課程教學活動，預計 4 梯次，預計 120 人。(完成率×50 分) 2. 辦理機關團體或民眾參訪環境輻射偵測實驗室與溝通交流，預計 2 梯次。(完成率×50 分) 	<p>80%</p>	<p>100%</p>
	<p>2. 主辦國內各環測實驗室間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比較實驗，提供分析資訊，共同分享技術資源。(2%)</p>	<p>審查量化統計數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國內比較實驗環境試樣取樣作業，預計 2 次。(15 分) 2. 完成環境試樣處理、包裝及分送作業，預計 2 次。(30 分) 3. 完成本中心實驗室分析數據內部檢討會議，預計 1 次。(完成率×15 分) 4. 完成國內各環測實驗室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比較實驗討論會及會議紀錄。(20 分) 5. 完成國內環境試樣放射性分析比較實驗報告，預計 1 冊。(20 分) 	<p>80%</p>	<p>100%</p>

	3. 建立環境輻射偵測資訊電子書圖文影像化作業，簡化連結網站瀏覽介面。增進民眾視覺效果，以達資訊透明化。(1%)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臺灣地區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季報電子書，預計4冊。(完成率×32分) 2. 完成「臺灣地區核能設施環境輻射監測」年報電子書，預計1冊(完成率×20分) 3. 完成「龍門電廠運轉前環境背景輻射監測」季報電子書，預計4冊。(完成率×32分) 4. 完成「臺灣地區放射性落塵與食品調查」半年報電子書，預計2冊。(完成率×16分)	80%	100%
6. 輻射偵測專業人才培訓並增進溝通倫理教育，以避免人才斷層，同時提高同仁人文素養。(5%)	1. 舉辦專業技能研究心得分享論壇。(3%)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預計辦理專業技能研究心得分享論壇，預計10場次。(60分) 2. 預計參加論壇200人次。(40分)	80%	100%
	2. 舉辦環境教育相關知能講習或活動(2%)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預計辦理環境教育相關知能講習或活動，預計1場次。(50分) 2. 預計參加論壇40人次。(50分)	80%	100%
7. 精進環境輻射監測及放射性分析技術，確保公眾輻射安全。(10%)	1. 放射性核種分析方法建立與調查。(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評估生物樣品阿伐與貝他核種處理方法及改進程序。(50分) 2. 測試改進方案實際效能是否可應用於例行作業與適用範圍。(50分)	80%	100%
	2. 探討質譜儀的設置作業，提升放射活度分析效能。(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實驗室周邊環境建置符合質譜儀儀器需求。(20分) 2. 完成質譜儀設備架設，並測試建立最佳作業狀況，確保數據品質。(60分) 3. 完成質譜儀分析水樣中長半化期核種鈾作業程序書。(20分)	80%	100%
8. 針對國土環境、農產食品、水源等項目，擬定周詳之輻射監測規畫及輻射災害應變機制與作業程序，確保民眾的輻射安全，以達國土的安全與永續發展。(10%)	1. 國土環境輻射劑量水平調查與監測網建立。(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監測數據與影像遠距離遙測技術建立與程序研擬。(40分) 2. 完成國土輻射劑量水平調查研擬與作業程序建立。(30分) 3. 規劃進行國土輻射劑量計讀自動化系統全國矩陣網狀偵測點佈點作業。(30分)	75%	100%

	2. 緊急應變輻射偵測系統開發建立與應用。(5%)	審查量化統計數據	1. 完成民生用水中放射性含量評估技術與程序研究建立。(25分) 2. 完成我國境內落塵與環境試樣放射性含量評估技術與程序研究建立。(25分) 3. 完成農產食品中放射性含量評估技術與程序研究建立。(25分) 4. 完成感應耦合電漿質譜儀(ICP-MS)在環境樣品中特定核種測定之應用系統開發與校正技術建立。(25分)	75%	100%
--	---------------------------	----------	--	-----	------

(表請依需要，自行增加篇幅)